|  |
| --- |
|  |
| **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院文件** |
| 研培〔2022〕4号 |

**关于公布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课程听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部处、各单位：

为加强我校研究生课程教学管理，及时掌握教师教学和学生学习情况，解决研究生教学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提升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根据教育部《关于改进和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的意见》（教研〔2014〕5号）、《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课程教学管理实施办法》（华南农办〔2022〕34号）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订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课程听课实施方案，现将方案予以公布。

一、听课人员

听课人员包括主管研究生工作的校领导、研究生院院长及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研究生院副院长及学院主管研究生工作的院领导、研究生院相关管理人员、学院负责研究生工作的相关人员等。

二、听课范围

主管研究生工作的校领导、研究生院相关人员听课课程：面向博士、硕士研究生开设的全部课程。

各学院相关人员听课课程：本学院开设的研究生课程。

对新开课程、新任课教师、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项目立项课程等课程进行重点抽查。

三、听课次数

每次听课时间不得少于1学时，具体听课次数如下：

1. 主管研究生工作的校领导，每学期至少听课1次。

2. 研究生院院长及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研究生院主管培养工作的副院长及学院主管研究生工作的院领导每学期至少听课2次。

3. 研究生院相关管理人员每学年至少听课1次。

四、听课方式

1. 不定期随机随堂听课；

2. 集体听课、集体评议的方式；

3. 有针对性地跟踪听课。

五、听课评价结果

研究生院整理汇总听课评价结果，将研究生课程听课评价结果反馈给任课教师和相关学院。听课过程中如发现存在违反学校规定的行为，按相关文件处理。研究生课程评价结果将作为制订相关政策的参考依据。各学院应重视研究生听课评价结果的应用，总结分析本学院听课评价情况，对于听课评价结果不理想的课程，开展有针对性的教学咨询和帮扶工作，切实提高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

六、听课相关要求

1.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研究生课程听课工作，制定每学期听课计划，严格组织实施。

2. 利用课间休息或课后与学生和任课教师交流，听取学生和任课教师的意见与建议，及时将存在的问题反馈给相关部门或学院。

3. 听课时要如实填写《华南农业大学学研究生课程听课记录表》，主管研究生工作的校领导、研究生院相关人员的《听课记录表》由研究生院存档。各学院相关人员的《听课记录表》由各学院存档，每学期末报送研究生院当前学期整体听课情况报告。

4. 各学院要积极采纳师生提出的合理化意见建议，并进行改进，对于存在的问题及时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协调解决。

5. 鼓励全体研究生任课教师积极参与听课，观摩、学习与交流，推进我校研究生教学质量不断提升。

七、本方案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

附件：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课程听课记录表

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院

2022年10月19日

附件： 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课程听课记录表

**开课学院： 课程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上课时间 | | 年　月　日（星期　） 　节 | | | 地点 |  |
| 讲授内容 | |  | | | 班级 |  |
| 任课教师 | |  | | | | |
| 听课人 | |  | 单位 |  | 职务/职称 |  |
| **评价内容（请在选项上打勾）** | | | | | | |
| 教师自身对课程的掌握程度 | A．很精通 （ ）  B．较精通 （ ）  C．一般 （ ）  D．掌握不够（ ） | | | | | |
| 教师讲授过程 | A．很认真，充分利用课堂时间 （ ）  B．比较认真，可以利用课堂时间 （ ）  C. 基本认真，不浪费课堂时间 （ ）  D．不认真，经常敷衍，对付课堂时间（ ） | | | | | |
| 教学效果 | A．很好（ ）  B．好 （ ）  C．一般（ ）  D．差 （ ） | | | | | |
| 讲授本门课程能否胜任 | A．完全胜任（ ）  B. 比较胜任（ ）  C．基本胜任（ ）  D．不胜任 （ ） | | | | | |
| 是否按时到位，做好课前准备 | | | | | 是（ ）否（ ）若填否，请进行情况说明 | |
| 是否遵守课堂教学政治纪律 | | | | | 是（ ）否（ ）若填否，请进行情况说明 | |
| **总分（满分100分）** | | | | |  | |
| 听课小结（优点经验、存在问题和建议等）： | | | | | | |

备注：1.主管研究生工作的校领导、研究生院相关人员的《听课记录表》由研究生院存档。2. 各学院相关人员的《听课记录表》交本学院存档。3.听课后请及时与被听课教师沟通。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研究生院 2022年10月19日